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臨時約僱人員 潘佳玟

電話：04-7531815

電子信箱：sandyacction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溪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403633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學校推薦表、學校推薦表、申請辦法(共3個電子檔)

(376470000A_1140363317_ATTACH1.odt、376470000A_1140363317_ATTACH2.pdf、376470000A_1140363317_ATTACH3.pdf)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奇鉉教育基金會辦理「114學年度第一學期資優學生獎學金申請辦法」，請惠予公告周知並協助符合資格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9月8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40087666號函暨財團法人奇鉉教育基金會114年9月1日(114)奇鉉函字第005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學金申請辦理時間，自114年9月15日至114年10月15日止，詳細申請辦法請參閱附件。
- 三、檢附財團法人奇鉉教育基金會獎學金申請辦法及申請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教務處

收文:114/09/12



1140003604

有附件